

克州 2025 年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关于 2024 年自治州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自治州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自治州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自治州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自治州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自治州预算草案提请自治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请自治州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关键一年，也是克州建州 70 周年。政府财政在克州党委的坚强领导和州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和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紧紧围绕州委工业经济“三大布局”“四大产业”、农业产业“四个百万”工程和城市建设“四大行动”，以全州开展“以思想大解放推动克州大发展”比拼活动，着力破除财政工作中思想僵化、思维固化；视野不宽、思路不清；改革不力、创新不足等问题，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

子”要求，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努力推动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支出加力提速、政策提质增效、风险安全可控，全力服务保障克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4.82 亿元，同比增加 3.24 亿元，增长 15.03%，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14.14 亿元，同比增长 11.45%；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20.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10.52 亿元，同比增加 16.03 亿元，增长 8.24%。

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06 亿元，同比下降 13.45%，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0.1 亿元，同比下降 74.61%；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97 亿元，同比下降 1.7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56.4 亿元，同比增长 67.51%。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全州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6 亿元，同比减少 35.73%；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18.51 亿元，同比下降 39.79%。

州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1.02 亿元，同比增长 54.18%；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4.45 亿元，同比增长 87.40%。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全州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34.26 亿元，同比增长 11%，其中：保险费预计收入 21.59 亿元、利息预计收入 0.38 亿元、财政补贴预计收入 5.33 亿元、其他各项预计收入 6.95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30.63 亿元，同比增长 7%。

州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19.21 亿元，同比增长 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18.81 亿元，同比增长 5%。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计完成情况

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472 万元，同比下降 1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121 万元，同比增长 776%。

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48 万元，同比下降 7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560 万元，同比增长 100%。

（二）2024 年自治州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法定债务情况。一是债务限额情况。2023 年末自治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69.64 亿元，2024 年自治区转贷新增债务限额 26.9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4.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2.7 亿元），收回一般债务限额 5.81 亿元，债务限额调整为 290.73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163.3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27.4 亿元）。二是债券发行情况。2023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59.6 亿元，2024 年自治州发行政府债券 26.9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 14.2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12.7 亿元），2024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281.43 亿元（一般债券 154.03 亿元，专项债券 127.4 亿元）。三是本级债券情况。2023 年末州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20.25 亿元，2024 年自治区转贷州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6 亿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5.1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5 亿元），发行政府债券资金 8.6 亿元，本级债务余额 28.85 亿元（一般债券 15.45 亿元，专项债券 13.4 亿元）。

2.隐性债务情况。2018 年 8 月，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隐性债务清查统计，克州隐性债务为 29.72 亿元，2018 年至 2023 年已化解 27.71 亿元，2024 年化解 2.01 亿元，实现全州隐性债务提前 4 年清零，债务化解取得历史性进展，化解工作居全疆前列。

（三）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及重点工作

1.创新举措、有效治税，财政收入实现有序增长。破除惯性思维、打破思维定势，全力以赴组织收入，财政收入从年初开始始终保持平稳有序增长态势，且增速一直位居全区前列。**一是有效组织调控。**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坚持“旬调度、月分析”，按月形成《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准确研判财政收入增减变化趋势，及时做好收入结构及规模的预测分析和谋划，落实任务分解和每月收入的组织协调，确保财政收入持续均衡入库。**二是深化协作联动。**坚持全州“一盘棋”思想，积极构建财税部门与多方联动税收共治机制，深化涉税信息共享，开展综合治税，最大程度调动各成员单位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挖掘税收，形成财政牵头、部门配合、齐抓共管的新格局。**三是强化税费征管。**持续加强重点税源和重点税种的监控，确保存量税源稳定，新增税源尽征。同时紧盯建筑业、房地产等重点项目、重点企业投资与项目推进情况，积极培育新的税收增长源。强化非税收入征管，确保非税收入“合规收缴”“颗粒归仓”。

2.加速发力、强化支出，财政支出保持必要强度。积极靠前发力，加力提效，有效发挥政府资金引导带动作用。**一是加快项目资金拨付进度。**加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进度，对已明确具体分配方案的及时拨付下达，对行业部门二次分配的督促及时办理；对政府投资类项目督促部门加快项目推进，按进度及时拨付。**二是加大预算执行通报力度。**按月梳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情况，分领域、分县（市）进行分析，形成《自治州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报告》，对未支付和支付进度缓慢的涉及县（市）和部门进行按月通报，有效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全州转移支付支出进度高

于自治区平均进度 5 个百分点。三是加强库款资金监测分析。科学精准调度库款资金，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强库款运行监测和分析，及时掌握库款变动情况，加大库款资金调度频次，确保各县（市）库款保障在合理区间。

3.精准施策、服务民生，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坚持“小财政”办“大民生”，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先保民生，再保生产，着力办好民生实事，让老百姓过出幸福感。2024 年民生预计支出 160.1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6.07%；惠民惠农补贴资金预计支出 18.80 亿元，惠及群众 39.97 万人。一是**抗震救灾工作有“速度”**。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积极筹措资金，全力支持阿合奇县救灾及恢复重建工作。2024 年累计落实救灾资金 3.43 亿元，其中，专项用于“1.23”乌什 7.1 级地震灾后重建资金 2.18 亿元；通过州本级财力安排 850 万元，完成全州安居房和农牧民生产用房 9126 套，确保了受灾农牧民按时入住，温暖过冬。二是**教育发展保障有“力度”**。坚定坚决贯彻教育优先发展和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要求，不断提高财政支出中教育支出的比重，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中教育支出预计 43.85 亿元，占民生支出的 27.38%。持续用活用好 1 亿元教育发展基金，奖励优秀、资助困难、培养骨干教师，有力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州委推动南疆地州本科教育全覆盖要求，多方筹措资金 5.85 亿元，全力推进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建设，填补克州本科教育空白，实现了 2024 届新生如期入学。三是**卫生健康保障有“厚度”**。持续落实自治州卫生健康大会精神，以基层为重点，建立优质高效的卫生健康服务和保障人民健康优先发展体系，推动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2024 年积极筹

措资金 484.4 万元，推进精神病院、传染病医院现代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10 月 1 日实现了传染病医院首批患者全部入住，有力有效促进了传染病医院和精神病院成为救治的主阵地和主战场。**四是社会保障体系有“温度”**。积极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政策，恢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费率，及时调整职工医疗保险基数与养老保险基数保持一致；提升克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推动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动态增长机制，从制度上、体制上予以彻底解决，有效提升了医疗保障能力，加热了民生温度。**五是文化旅游发展有“亮度”**。大力实施“旅游兴州”战略，本级财政积极筹措资金 1188 万元，助力克州 70 周年州庆、第十届玛纳斯国际文化旅游节等文旅活动的成功举办；支持克州创歌舞剧《慕峰之恋》成功首演和《玛纳斯》跨地州惠民巡演；推进《玛纳斯》保护传承发展立法工作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4 年立法计划》，促使克州文旅名片更亮。

4.聚焦重点、服务大局，重点领域保障扎实有力。聚焦生态保护、乡村振兴、粮食安全、科技创兴等重大战略部署，集中财力办大事。**一是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推动生态环保事业发展，争取各类生态环保专项经费 1.9 亿元，重点用于大气水污染防治、农村环境整治、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等项目建设，推动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文明建设持续向好。**二是推进乡村振兴发展。**把推进乡村振兴作为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2024 年争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3.78 亿元，65%以上用于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有效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助力“两个牵引”，全州 265 个行

政村中，68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00万元以上，有力促进了乡村发展、农民增收。**三是保障粮食供给安全。**积极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落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储备粮利息补贴等各项政策，引导农民种好地、多种粮，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2024年争取农业保险保费补贴1.02亿元；3.1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8185万元；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466万元，有效保障了粮食供给安全。**四是推进科技创新发展。**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科技创新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2024年全州科技支出预计完成3691万元，同比增长51.89%，有力促进了我州国家和自治区科技奖项、科学工程建设、科技重点项目“三大突破”，为全州经济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5.强化统筹、厉行节约，服务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将“习惯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工作方针，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一是用足用好财政政策。**充分用好再融资、专项债置换隐性债、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并积极向财政厅反映制约克州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特殊因素，加大自治区财政厅对我州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力度，提升财政综合保障能力。**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抢抓政策机遇，积极研究财政政策，及时掌握了解上级政策资金扶持方向，调动各行业各部门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的积极性，精准发力向上争取资金。2024年共争取再融资9.6亿元，有力缓解我州偿债压力，增加了地方财力；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不含债券资金）175.6亿元，较上年增加26.7亿元，增长18%。**三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在严格预算管理和执行的基础上，报请州委、

州政府印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 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通知》，倡导全州各级、各部门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节用裕民，把宝贵资金用在克州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2024年在继续压减公用经费50%的基础上，再次压缩公用经费339万元，压减率10.5%。**四是常态化开展“起底清仓”工作。**落实常态化清理存量资金机制，积极盘活行政事业单位资金、闲置资产和资源，实现“资产—资金—资本”的良性循环，增加地方财力3076.12万元，统筹用于亟须资金支持的重点领域。制定了《自治州专项债券低效无效资产盘活工作方案》，对专项债券低效无效资产进行盘活，减少项目偿债风险，提高履约能力。2024年全州累计盘活存量资金1.54亿元（其中：本级盘活存量资金0.3亿元，县市盘活1.23亿元）；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1.42亿元；盘活专项债券低效无效资产征缴收益1.07亿元，较2023年增长206%。**五是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发挥事前评估“守门员”、运行监控“吹哨员”、绩效评价“裁判员”作用。实现了“三保”的兜牢兜实，库款保障持续在0.3-0.8合理区间范围之内，金融风险的有效防范以及还本付息等，保证了财政资金的有效运行和财政支出的合理合规。

6.积极作为、强化落实，财政金融政策加力提效。强化财政与经济的协调联动，重点围绕稳投资、促消费、助企纾困，提升财政政策的精准性有效性。**一是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向中央、自治区争取新增政府债券26.9亿元，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积极争取重点项目资金支持G315托帕至吐尔尕特口岸公路、新疆

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阿合奇县水利枢纽、阿图什市新城东道改（扩）建、阿克陶县奥吞勒克水库等一系列重大项目建设。同时，用足用好增发国债 34416 万元和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4420.7 万元，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领域建设（“两重”），激发经济增长后劲。二是**扎实推进扩大内需**。充分用好国家、自治区一揽子增量政策，结合克州实际，落实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及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两新”）行动方案。通过降利率、降首付、开展房交会，取消住房购买、转让等限制性措施，多措并举刺激房地产活力。同时，充分用好中央、自治区“两新”超长期特别国债，本级投入资金 1352.71 万元支持“两新”，加力推动产业、消费双升级。三是**助力企业纾困发展**。积极向上争取民贸民品贷款贴息、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1353.86 万元。制定印发《克州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评价方案》，深入推进政金企合作，实施银企签约 3 场次，授信 78.23 亿元，放款 28.9 亿元，涉及 70 家企业。为 154 家企业提供 8.65 亿元融资担保，其中，为中小微企业节约融资成本 865 万元，有效促进小微企业、三农主体和个体工商户经营发展。四是**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积极筹措项目前期费 1 亿元，为有效提高项目前期工作质量和加快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扩大有效投资，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提请人民政府印发了《自治州重大项目前期费筹集使用工作机制（试行）》，为规范资金使用、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制度保障。

7.完善机制、强化监控，财政管理运行安全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重点领域排查和风险防控。一是**全力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常态化做好“三保”运行监测，确保足额预算、按时兑付。2024 年全州“三保”支出 106 亿元，“三保”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 50.35%。**二是严格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要求，持续完善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优化州县债务结构、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用好用活政策性化债资源。2024 年化解隐性债务 2.01 亿元，偿还债务本息 21.36 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100%，切实守牢了不发生系统性政府债务风险的红线底线。**三是强化惠民资金监管。**把党纪学习与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有机结合，积极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校园营养餐、殡葬领域等专项整治，用实际行动让每一位群众公正、公平、及时的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截至目前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和校园营养餐共发现问题 134 条（其中：惠民惠农财政补贴 126 条，校园营养餐 8 条），全部完成整改。**四是严防金融安全风险。**提请州人民政府印发《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金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金融突发事件对社会造成的危害和损失，切实维护自治州金融安全和社会稳定。持续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强化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全面完成融资平台转型并轨，实时掌握经营和风险控制情况，有效防范财政金融风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2024 年未发生违法乱象非法金融活动经营现象。**五是强化财会监督。**进一步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制定《2024 年财会监督工作计划》和《克州财政局落实自治州行政执法机关与纪检监察机关协作配合工作机制实施方案》，依法依规加强对财政、财务活动的监督，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经秩序。

8.先立后破、改革创新，财政管理效能持续释放。一是积极

推动口岸园区体制机制改革。帮助指导口岸园区管委会设立一级财政，完成财政基数划转，有效保障了伊口岸财政独立自主运行。

二是积极推进预算一体化运用。将“三保”预算、项目库管理、绩效评估、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一系列重大财政改革要求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进行监管，实现了由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的全周期闭环管理。

三是积极构建“互联网+政府采购”建设工作。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建设、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开评标模式，健全政府采购数字化监管体系，便利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持续降低企业交易成本。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项目支持中小企业等政策，2024 年全州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8.45 亿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97 亿元，占全州合同金额的 94.32%，为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资金“活水”。

四是积极推进住房公积金管理改革。研究制定和实施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政策；支持先提后贷、异地贷款、线上对冲还款、延期展期等业务；建立住房公积金代际互助机制；加大购房政策支持力度；开通住房公积金柜台向银行网点延伸服务，推行“预约办”“延时办”“网上办”以及上门服务。2024 年为 20.88 万名缴存人提取公积金 16.16 亿元，其中住房消费提取 13.01 亿元；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 1682 笔 6.45 亿元，其中首套房贷款 1307 笔 4.9 亿元，贷款余额 34.66 亿元，资金使用率 92.14%，个人住房贷款率 76.13%。

五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好干部标准，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和“以思想大解放推动克州大发展”比拼活动，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紧盯作风领域出现的新变化新问题，加强财政干部“八小时”以外的监督管理，全力打造思想解放、视野开阔、充满活力、担

当作为干部新形象，铸造克州财政铁军助力克州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2025 年全州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5 年财政预期目标

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7.30 亿元，增长 1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49.47 亿元（不含未告知转移支付和一般债券资金）。

（二）2025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按照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持续用力、更加给力，促消费、增后劲；积极培植财源税源，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注重惠民生，兜牢“三保”底线，牢固树立“习惯过紧日子”思想；坚持零基预算、严格预算执行，强化绩效管理，严防财政风险，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

（三）2025 年全州财政预算草案

1.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全州收入安排 27.30 亿元，较 2024 年预计完成数增加 2.48 亿元，增长 10%。其中：税收收入 16.03 亿元，增长 13.42%；非税收入 11.27 亿元，增长 5.47%。预计可用财力 150.3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30 亿元，自治区转移支付补助全州 114.84 亿元，上年结余 5.84 亿元，调入资金 0.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25

年全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49.47 亿元，上解支出安排 0.3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0.54 亿元。

州本级收入安排 2.27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0.11 亿元；非税收入 2.16 亿元。预计可用财力 20.9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7 亿元，自治区转移支付补助本级 17.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5 亿元，调入资金 0.2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25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87 亿元（其中：安排人员工资、社保等支出 14.66 亿元；安排公用部分支出 0.63 亿元；安排专项支出 5.33 亿元；安排预备费 0.2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为 0.05 亿元。

伊口岸园区收入安排 2276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2174 万元，非税收入 102 万元；支出安排 2276 万元。

2.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全州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33 亿元，支出安排 15.03 亿元（不含尚未确定的转移支付资金和新增债券资金）。州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0.62 亿元，支出预算安排为 0.62 亿元。伊口岸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0.39 亿元，支出预算安排 0.39 亿元。

3. 2025 年社保基金预算草案

全州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8.69 亿元，较 2024 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13%；支出安排 34.98 亿元，较 2024 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14%。州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2.98 亿元，较 2024 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20%；支出安排 22.21 亿元，较 2024 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18%。

4.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全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315 万元；支出安排 1890 万元。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74 万元；支出安排 267 万元。

三、完成 2025 年财政预算的主要措施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五五”规划之年，做好明年政府财政工作尤为重要。政府财政将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精神和自治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等要求，紧紧围绕州委工业经济“三大布局”“四大产业”、农业产业“四个百万”工程和城市建设“四大行动”发展要求，认真汲取“以思想大解放推动克州大发展”成果经验，充分发挥政策红利，用足用活用好各项政策，确保组织收入平稳有序、重点支出保障有力、财政管理提质增效、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

（一）围绕聚财有方，固本强源，持续稳住经济大盘。将稳财力强保障作为第一要务，全力稳住财政收入“基本盘”。一是**有效组织财政收入**。强化对重点企业跟踪分析，依法加强税收征管，不断提高收入质量；全面梳理研判非税收入，依法统筹非税收入收缴工作。二是**全力争取资金支持**。用好各类财政工具，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增发国债、超长期国债等资金，积极谋划发行政府一般债券、专项债券，强化重点领域能力建设。三是**强化“起底清仓”专项行动和结果运用**。对长期闲置、没有发挥效益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资金盘活，最大限度调动资产、资金使用量，提升财政资源使用效益，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领域。

（二）围绕理财有效，改革破题，持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坚持系统观念，建立健全与中国式现代化相适应的现代财政制

度。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增强零基预算理念，取消支出基数、打破固化格局，坚持“有保有压，有增有减”，科学合理编制 2025 年预算。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建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坚持源头管控，推动预算从“被动买单”到“主动谋划”。强化结果运用，科学合理安排项目支出，确保每一笔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三是**严格预算管理**。牢记“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源统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兜底线、保重点、促发展的能力。

（三）围绕用财有道，精打细算，持续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精准算好经济账和民生账、当前账和长远账，管好“钱袋子”，打好“铁算盘”。一是**强化重点任务保障**。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把预算关口，从紧安排必要支出，节约资金更多的用于惠及民生、发展经济。同时，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状况相匹配。二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积极争取增发国债项目资金，充分发挥国债资金补短板扩内需作用；多渠道筹集政府性投资项目资金，扩大有效投资。三是**加大财政金融协同**。积极发挥产业基金撬动作用，做好投资布局和项目储备，撬动更多资源要素集聚。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加大普惠金融政策协同力度，用好央行再贷款贴息等金融工具，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良好的融资环境。四是**用活用好项目前期费**。提高项目前期工作质量和加快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扩大有效投资，助推克州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围绕管财有力，履职尽责，持续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坚持把防范化解风险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兜牢兜实财政

安全底线，不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一是**强化资金监管**。紧盯惠民惠农资金、民生资金等影响程度高、关注度高的资金，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平台和惠民惠农财政“一卡通”，持续开展监督检查，确保群众的切身利益不受影响。二是**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三保”预算执行监测和库款保障机制，兜牢“三保”底线。三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严格落实既定化债举措，逐步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关注债务率，积极盘活各类资产，确保债务率处于合理区间。

（五）围绕法治财政，从严从实，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确保财政管理活动合法合规。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二是**落实审计整改**，强化责任，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促进财政资金安全高效利用。三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开展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整治，完善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人大等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切实维护财经纪律的严肃性。

各位代表，**风正时济，自当破浪前行；任道重远，更需快马扬鞭**。做好 2025 年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政府财政将在州委的坚强领导和州人大、州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支持下，不惧风雨、守望相助、直面挑战、攻坚克难，继续以“进”的姿态，夯实“稳”的基础，以“破”的勇气，提高“立”的质效，以实干实绩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二部分 “四本” 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表1: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152,053	160,333	5.45%
10101	增值税	70,187	67,152	-4.32%
10104	企业所得税	15,250	21,531	41.19%
10105	个人所得税	5,915	6,911	16.84%
10107	资源税	26,050	30,436	16.84%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8	5,202	11.68%
10110	房产税	2,805	3,867	37.86%
10111	印花税	2,354	3,008	27.78%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52	1,472	-5.15%
10113	土地增值税	7,256	5,174	-28.69%
10114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4,324	4,359	0.81%
10118	耕地占用税	6,200	5,588	-9.87%
10119	契税	4,702	4,516	-3.96%
10121	环境保护税收	800	1,117	39.63%
10199	其他税收收入	0	0	0.00%
103	二、非税收入	82,705	112,656	36.21%
10302	专项收入	20,440	13,324	-34.81%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280	11,570	84.24%
10305	罚没收入	7,520	13,228	75.90%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0.00%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	35,065	65,972	88.14%
10308	捐赠收入	3,000	1,000	-66.67%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8,600	6,540	-23.95%
10399	其他收入	1,800	1,022	-43.2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4,758	272,989	16.29%

表2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997	190,829	6.02%
202	二、外交支出	0	0	0.00%
203	三、国防支出	625	1,039	66.24%
20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0,540	125,215	-10.90%
205	五、教育支出	354,565	440,508	24.24%
20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721	3,739	37.41%
20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789	22,350	-1.93%
2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593	185,184	3.11%
2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6,653	106,360	-8.82%
2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074	9,190	-34.70%
21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170	27,366	13.22%
213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0,868	215,641	-20.39%
21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0,906	20,904	-0.01%
215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6	421	100.00%
21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38	1,268	2.42%
217	十六、金融支出	1	10	100.00%
219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00%
22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50	6,478	30.87%
22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547	56,674	-13.54%
22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30	1,012	-47.56%
224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819	5,423	-6.81%
227	二十二、预备费	17,200	15,000	-12.79%
229	二十三、其他支出	31,521	11,921	-62.18%
232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48,265	47,938	-0.68%
233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43	200	-41.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4,551	1,494,670	-0.66%

表3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800	1,073	34.13%
10101	增值税			
10104	企业所得税			
10105	个人所得税			
10107	资源税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10	房产税			
10111	印花税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113	土地增值税			
10114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10118	耕地占用税			
10119	契税			
10121	环境保护税收	800	1,073	34.13%
10199	其他税收收入			
103	二、非税收入	22,705	21,634	-4.72%
10302	专项收入	1,200	1,051	-12.42%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000	4,150	38.33%
10305	罚没收入	5,500	3,798	-30.95%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	4,800	6,115	27.40%
10308	捐赠收入			0.00%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7,000	6,000	-14.29%
10399	其他收入	1,205	520	-56.8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505	22,707	-3.40%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44	33,137	-1.21%
20101	人大事务	1,073	940	-12.40%
2010101	行政运行	858	730	-14.92%
2010103	机关服务	0	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131	116	-11.45%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4	94	11.90%
20102	政协事务	721	678	-5.96%
2010201	行政运行	639	582	-8.92%
2010250	事业运行	82	96	17.07%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0	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45	5,481	10.84%
2010301	行政运行	2,070	1,777	-14.15%
2010303	机关服务	729	629	-13.72%
2010304	专项服务	0	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0	5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87	765	-13.7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09	2,260	86.9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26	964	4.10%
2010401	行政运行	552	493	-10.69%
2010450	事业运行	292	283	-3.0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2	188	129.2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937	572	-38.95%
2010501	行政运行	290	182	-37.24%
2010504	信息事务	431	177	-58.9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0	12	10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0	10	10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0	0	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16	191	-11.57%
20106	财政事务	2,198	2,036	-7.37%
2010601	行政运行	1,061	1,142	7.63%
2010650	事业运行	363	358	-1.38%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774	536	-30.75%
20108	审计事务	635	597	-5.98%
2010801	行政运行	386	369	-4.40%
2010850	事业运行	249	228	-8.43%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0	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195	3,467	8.51%
2011101	行政运行	2,309	2,281	-1.21%
2011150	事业运行	186	136	-26.88%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1,050	50.00%
20113	商贸事务	1,225	1,161	-5.22%
2011301	行政运行	680	522	-23.24%
2011350	事业运行	217	319	47.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28	320	-2.44%
20123	民族事务	406	332	-18.23%
2012301	行政运行	351	276	-21.37%
2012350	事业运行	41	36	-12.2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14	20	42.86%
20126	档案事务	304	280	-7.89%
2012601	行政运行	304	265	-12.83%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81	183	1.10%
2012801	行政运行	151	153	1.32%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30	3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73	946	22.38%
2012901	行政运行	562	560	-0.36%
2012950	事业运行	193	173	-10.3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8	213	1083.3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54	2,434	-14.72%
2013101	行政运行	1,734	1,397	-19.43%
2013103	机关服务	322	278	-13.66%
2013150	事业运行	508	477	-6.1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0	282	-2.76%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132	组织事务	3,866	5,253	35.88%
2013201	行政运行	1,069	842	-21.23%
2013250	事业运行	14	59	321.4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783	4,352	56.38%
20133	宣传事务	698	607	-13.04%
2013301	行政运行	478	406	-15.06%
2013350	事业运行	143	114	-20.28%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7	87	12.99%
20134	统战事务	858	668	-22.14%
2013401	行政运行	384	320	-16.67%
2013450	事业运行	245	244	-0.41%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29	104	-54.59%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7	2,285	-8.86%
2013601	行政运行	967	854	-11.69%
2013650	事业运行	1,324	1,135	-14.2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6	296	37.04%
20137	网信事务	1,775	663	-62.65%
2013701	行政运行	309	271	-12.30%
2013750	事业运行	300	280	-6.67%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1,166	112	-90.39%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72	2,743	-13.52%
2013801	行政运行	1,607	1,225	-23.77%
2013810	质量基础	160	205	28.13%
2013812	药品事务	0	7	10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0	55	10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25	1,200	-9.4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0	51	-36.25%
20140	信访事务	295	261	-11.53%
2014001	行政运行	280	231	-17.5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5	30	1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86	21,790	-12.09%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402	公安	11,750	10,066	-14.33%
2040201	行政运行	7,152	6,399	-10.53%
2040250	事业运行	2,229	1,963	-11.93%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69	1,704	-28.07%
20404	检察	4,470	3,827	-14.38%
2040401	行政运行	3,772	3,270	-13.31%
2040450	事业运行	698	557	-20.2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	0	0.00%
20405	法院	7,836	7,211	-7.98%
2040501	行政运行	6,548	6,000	-8.37%
2040550	事业运行	1,288	1,211	-5.98%
20406	司法	730	686	-6.03%
2040601	行政运行	493	448	-9.13%
2040605	普法宣传	20	2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37	158	15.3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0	60	-25.00%
205	教育支出	42,911	47,223	10.05%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507	2,368	57.13%
2050101	行政运行	413	730	76.76%
2050103	机关服务	1,094	1,018	-6.95%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20	100.00%
20502	普通教育	24,731	30,246	22.30%
2050201	学前教育	2,648	2,905	9.71%
2050202	小学教育	5,902	6,411	8.62%
2050204	高中教育	16,181	17,710	9.45%
20503	职业教育	11,421	10,680	-6.4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1,421	7,436	-34.89%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1,093	1,276	16.74%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093	1,276	16.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993	1,231	23.97%
2050802	干部教育	993	1,231	23.97%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6	1,422	-55.09%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166	1,422	-55.0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07	2,942	62.81%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464	2,527	72.61%
2060101	行政运行	464	527	13.58%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00	2,000	100.00%
20603	应用研究	53	91	71.7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3	0	-1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86	93	8.14%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86	0	-10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04	231	13.24%
2060701	机构运行	184	211	14.67%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0	2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300	9,096	-2.19%
20701	文化和旅游	5,540	5,238	-5.45%
2070101	行政运行	955	1,454	52.25%
2070104	图书馆	182	174	-4.4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17	136	16.2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92	981	9.98%
2070109	群众文化	168	172	2.38%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	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26	2,321	-28.05%
20703	体育	410	461	12.44%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40	155	10.71%
2070306	体育训练	270	306	13.33%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516	377	-75.13%
2070601	行政运行	348	369	6.03%
2070605	出版发行	1,160	0	-100.00%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8	8	0.00%
20708	广播电视	1,834	3,020	64.67%
2070801	行政运行	438	0	-100.00%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335	3,020	126.22%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1	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57	17,934	-16.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996	1,766	-11.52%
2080101	行政运行	583	471	-19.2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20	362	-13.81%
2080150	事业运行	451	529	17.2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42	404	-25.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3	641	1.26%
2080201	行政运行	336	197	-41.3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	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7	434	46.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12	14,480	-19.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4	3,524	13.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6	1,610	102.2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99	315	-21.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90	9,008	-33.7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	23	0.00%
20810	社会福利	0	0	0.00%
2081004	殡葬	0	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21	639	22.65%
2081101	行政运行	354	274	-22.6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67	365	118.56%
20816	红十字事业	168	154	-8.33%
2081601	行政运行	168	148	-11.9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	6	10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27	254	-22.32%
2082801	行政运行	206	178	-13.59%
2082850	事业运行	48	43	-10.4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3	33	-5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51	19,449	9.57%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32	546	-34.38%
2100101	行政运行	365	322	-11.7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67	224	-52.03%
21002	公立医院	12,082	9,296	-23.06%
2100201	综合医院	9,793	7,462	-23.8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289	1,816	-20.66%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0	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093	2,421	-40.8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697	1,249	-26.4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1	135	66.6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825	677	-62.9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22	215	-3.1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	145	1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68	0	-10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	1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	1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24	1,504	107.73%
2101501	行政运行	239	237	-0.84%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0	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41	188	33.3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4	1,079	213.66%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	0	-10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0	0	-1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39	1,996	-24.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39	1,996	-24.37%
2110101	行政运行	1,224	1,027	-16.0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415	969	-31.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46	752	-11.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6	752	-11.11%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120101	行政运行	414	457	10.3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2	295	-31.71%
213	农林水支出	15,690	10,998	-29.90%
21301	农业农村	11,188	6,621	-40.82%
2130101	行政运行	2,424	2,204	-9.08%
2130104	事业运行	4,005	3,754	-6.2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0	3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24	20	-16.67%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	15	5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33	484	-9.1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62	54	-98.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810	1,525	-45.73%
2130201	行政运行	500	434	-13.20%
2130204	事业机构	2,131	921	-56.78%
2130212	湿地保护	149	0	-1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0	170	466.67%
21303	水利	1,125	1,042	-7.38%
2130301	行政运行	376	341	-9.3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36	368	-15.6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0	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43	231	-4.94%
2130310	水土保持	22	22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8	80	66.6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67	1,810	219.22%
2130501	行政运行	377	0	-10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	0	-1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0	1,810	1292.3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65	751	-13.1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65	751	-13.18%
2140101	行政运行	691	567	-17.95%
2140103	机关服务	103	130	26.21%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71	54	-23.94%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0	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250	15.7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16	250	15.74%
2150701	行政运行	92	101	9.78%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	40	-42.03%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55	109	98.18%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4	192	-14.29%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24	192	-14.29%
2160201	行政运行	224	192	-14.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10	1,317	0.5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48	1,213	-2.80%
2200101	行政运行	416	412	-0.9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43	399	-9.93%
2200150	事业运行	349	347	-0.5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0	55	37.50%
22005	气象事务	62	104	67.74%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62	104	67.74%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0	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7,261	1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	7,261	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	7,261	1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4	2,005	-15.5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41	1,694	-17.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56	352	-22.81%
2240108	应急救援	962	820	-14.76%
2240150	事业运行	121	100	-17.3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02	422	-15.94%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45	37	-17.78%
2240201	行政运行	45	37	-17.78%

表4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2025年 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22405	地震事务	288	274	-4.86%
2240501	行政运行	288	274	-4.86%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0	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	0	0.00%
227	预备费	2,500	2,5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445	23,191	25.73%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70	0	-100.0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70	0	-100.00%
22999	其他支出	18,275	23,191	26.9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275	23,191	26.9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150	5867	41.3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150	5,867	41.37%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150	5,867	41.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00915	208651	3.85%

表5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增 (减) %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5,105	66,883	2.7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947	47,163	-5.57%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588	10,935	14.05%
50103	住房公积金	5,542	5,186	-6.42%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	3,599	12633.1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9	4,234	-4.61%
50201	办公经费	3,443	3,250	-5.61%
50202	会议费	14	15	8.07%
50203	培训费	18	10	-42.86%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	3	40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29	125	-2.74%
50206	公务接待费	145	117	-19.32%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6	6	9.09%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4	381	-10.11%
50209	维修(护)费	113	168	48.88%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	159	7.54%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3,772	65,115	2.11%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1,836	63,056	1.97%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6	1,938	0.13%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121	10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23	9,502	-0.2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67	2,701	376.60%
50902	助学金	228	0	-100.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00%
50905	离退休费	6,499	6,801	4.65%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229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839	145,734	2.03%

表6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795	80,425	15.2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589	48,507	-11.14%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608	12,955	34.83%
50103	住房公积金	5,542	5,186	-6.42%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	13,777	24473.3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06	38,498	16.64%
50201	办公经费	7,320	6,416	-12.35%
50202	会议费	29	24	-18.59%
50203	培训费	604	485	-19.76%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82	197	140.61%
50205	委托业务费	3,158	3,216	1.84%
50206	公务接待费	289	228	-21.22%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7	11	61.76%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3	1,069	13.31%
50209	维修（护）费	556	861	54.96%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17	25,991	29.84%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1,413	2,295	62.43%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0	0.0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	0	100.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94	25	-73.52%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	0	0.00%
50306	设备购置	1,207	2,263	87.49%
50307	大型修缮	28	1	-96.36%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4	6	-92.86%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478	3,692	-43.00%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88	401	-87.42%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2,810	3,000	6.78%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	36	100.00%
50404	设备购置	325	115	-64.58%

表6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50405	大型修缮	156	95	-39.05%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45	10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4,175	63,050	-1.7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78	53,228	1.62%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97	9,822	-16.74%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0	0.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759	4,663	69.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1,669	3,588	114.94%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1,090	1,075	-1.36%
507	对企业补助	0	713	100.00%
50701	费用补贴	0	13	100.00%
50702	利息补贴	0	0	0.00%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700	100.0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270	100.00%
508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0	270	100.00%
508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0	0	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45	6,678	5.2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	0	100.00%
50902	助学金	0	444	100.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00%
50905	离退休费	2,289	5,706	149.24%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056	528	-86.98%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8,500	0	-100.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8,500	0	-100.00%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4,147	5,867	41.48%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4,087	5,867	43.55%

表6

2025年克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0	-100.00%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512	债务还本支出	0	0	#DIV/0!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0	0	#DIV/0!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DIV/0!
514	预备费及预留	2,500	2,500	0.00%
51401	预备费	2,500	2,500	0.00%
51402	预留			0.00%
599	其他支出	1,796	0	-100.00%
59906	赠与			0.00%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0.00%
59999	其他支出	1,796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0,915	208,651	3.85%

表7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预 算数	2025年预算 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23001	一、返还性支出	4,515	4,515	0.00%
230010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400	400	0.00%
2300103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	0	
230010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4,099	4,099	0.00%
2300105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2300106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2300199	其他返还性支出	16	16	0.00%
2300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918,892	1,060,730	15.44%
2300201	体制补助支出	14,288	66,601	366.15%
23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126,982	149,658	17.86%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86,943	99,929	14.94%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0.00%
2300212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3,281	2,292	-30.14%
2300214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2300225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1,640	0	-100.00%
230022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30,646	31,886	4.05%
2300227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287,486	338,823	17.86%
2300228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2300229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2300230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77,303	83,100	7.50%
23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109,635	106,319	-3.02%
2300241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32	5,788	215.91%
2300242	外交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43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2300244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758	8,024	3.43%
23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2,176	57,422	10.05%
230024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7	173	26.70%
23002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94	1,887	11.42%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677	44,176	1.14%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720	13,811	0.66%
23002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373	8,230	100.00%
2300251	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9,964	37,958	-5.02%
23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172	1,601	-84.26%

表7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预 算数	2025年预算 数	比上年预算数 增（减）%
230025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55	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56	金融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5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13	2,810	85.75%
2300259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6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60	10	100.00%
2300269	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00299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2	232	1833.33%
23003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6,535	12,037	84.21%
2300301	一般公共服务		17	100.00%
2300302	外交			
2300303	国防			
2300304	公共安全			
2300305	教育			
2300306	科学技术			
23003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300310	卫生健康	650	760	17.00%
2300311	节能环保	2,700	4,256	57.63%
2300312	城乡社区			
2300313	农林水	3,080	2,438	-20.84%
2300314	交通运输		4,255	100.00%
23003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21	153	628.57%
2300316	商业服务业等	84	158	88.10%
2300317	金融			
23003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300321	住房保障			
2300322	粮油物资储备			
23003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300399	其他支出			
	克州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929,941	1,077,282	15.84%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返还性支出	4,515	0	1,366	1,180	929	1,04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400	0	170	119	104	7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4,099	0	1,180	1,061	825	1,033
其他返还性支出	16	0	1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060,730	6,000	338,150	384,685	188,312	143,583
体制补助支出	66,601		18,199	19,628	23,559	5,215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149,658	6,000	51,863	50,010	21,603	20,18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99,929		32,356	36,478	13,083	18,013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338,823		103,387	122,804	63,392	49,241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788		1,868	2,178	867	875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24		3,016	3,149	957	902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83,100		19,005	27,396	21,039	15,660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7,422		23,755	22,723	6,913	4,031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958		10,891	15,790	5,749	5,528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31,886		5,203	11,807	7,676	7,20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2, 292				2, 29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214			21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省级统筹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6			6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1995年前退休[退职]人员生活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	16		1	4	10	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预算的通知	902		291	329	169	11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预算[第一批地州市项目]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99		169	131	79	321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生态护林员支出]	6,401		1,781	1,842	1,224	1,55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森林生态保护修复支出]	1,769		786	268	534	18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60		20			4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工作经费的通知	10		3	3	2	2
新财行〔2024〕321号	0					
新财行〔2024〕323号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补助资金（地市级媒体深度融合发展项目）预算的通知	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预算的通知	56				56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 划”资金预算的通知	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区“科技人才 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	87		59	11	9	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 收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2		38	20	19	3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少数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文化 安全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07		61	63	47	37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 服务体系建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博物馆纪念馆免费 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	7				5	2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447		447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84		79	79	68	58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20					2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520		290	10	210	1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的通知	48		19	10	10	1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0					1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自治区配套资金预算的通知	78		22	21	19	16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经费预算的通知	67		15	22	15	15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广播电视“村村通”运行维护聘用人员经费预算的通知	87		16	31	26	14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	30		9	9	7	7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8		5	1	2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374		225	41	91	18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424		170	132	88	3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40		16	5	13	6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医疗救助部分]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81		138	41	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 119		3, 275	2, 287	1, 450	1, 107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9,527		12,310	13,531	2,092	1,59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35		283	238	67	48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323		164	107	40	1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93		147	135	107	10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 金预算的通知	4,292		1,994	1,550	431	317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520		380	380	380	38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资金预算的通知	72		19	37	9	7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困难残疾人生活补 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	1,722		609	864	168	8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 资金的通知	95		35	6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民办养老机构补助资金 预算的通知	3					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 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 通知	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新财社〔2024〕168号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		1	0	0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309		134	106	36	3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			0	0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赴南疆三地州志愿服务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7		11	2	4	1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南疆三地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津贴补贴经费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 190		487	545	89	69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及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管理服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7		7	2	6	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保障服务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		3	3	2	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0		15			6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82		266	244	22	5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70		501	393	96	7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公共卫生服务[地方公共卫生]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629		1,128	1,045	231	22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87		246	227	71	4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581		742	465	241	13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护边员养老保险补贴资金的通知	1,941		343	649	567	38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社保经办机构业务补助经费的通知	23		7	7	5	4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98		130	15	16	38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2		23	15	8	6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家庭困难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4		11	8	2	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5,048		29,545	38,282	9,940	7,28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1,271		8,524	8,235	2,388	2,124
提前下达2025年勋章、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荣誉津贴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	12				1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2					22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569		1,56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38		1,038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12,037	118	3,485	1,248	860	1,79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58	118	10	5	20	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53			153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	300			30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4,255		841	790	840	1,78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预算的通知	2,634		2,63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支出〕	1,578				1,343	236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巩固防沙治沙成果支出〕	43		4		3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7		8	5	2	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	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	0					

表8

2025年克州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60		213	156	202	18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1,421		460	455	305	20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685		212	184	168	12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32		2	6	23	1
合 计	1,077,282	6,118	343,001	387,112	190,101	146,4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9

2025年克州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 完成数	2025年 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完成数的%
1030129	一、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	0	0.00%
1030148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7,362	27,100	99.04%
1030146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	0	0.00%
1030147	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	0	0.00%
1030155	五、彩票公益金收入	2,065	2,200	106.54%
1030156	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206	2,000	165.84%
1030178	七、污水处理费收入	943	950	100.74%
1030180	八、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89	180	95.24%
1031006	九、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138	0	0.00%
1031099	十、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9,271	40,859	212.02%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58,174	73,289	125.98%

表10

2025年克州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0	0.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	0	0.00%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	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	0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0	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1	0	0.00%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722	0	0.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59	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424	40,700	89.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36	20,000	121.6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	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	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97	500	71.74%
21214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1,079	200	18.54%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40	20,000	96.43%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472	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5	0	0.00%

表10

2025年克州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735	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62	0	0.00%
214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62	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66	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166	0	0.00%
229	其他支出	78,915	68,530	86.8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637	65,730	86.9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79	300	107.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999	2,500	83.36%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8,754	40,859	105.4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8,754	40,859	105.43%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2	200	151.52%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2	200	151.52%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67,373	150,289	89.79%

表11

2025年克州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 515	500	9. 07%
103015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2, 065	2, 200	106. 54%
103015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30178	污水处理费收入			
1030180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89	180	95. 24%
10310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 260	3, 296	145. 84%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0, 029	6, 176	61. 58%

表12

2025年克州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81	722	45.67%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722	722	100.00%
2116099	其他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722	722	100.00%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59	0	0.00%
21198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859	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9	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9	0	0.00%
21598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9	0	0.00%
229	其他支出	36,678	2,058	5.6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5,493	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5,493	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79	300	107.53%
2290899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79	300	107.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06	1,758	194.04%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6	1,758	194.04%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570	3,296	128.25%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570	3,296	128.25%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2,570	3,296	128.25%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7	100	270.27%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7	100	270.27%
233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7	100	270.27%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41,185	6,176	15.00%

表13

2025年克州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604	0	828	709	301	767
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交通运输领域消费品以旧换新支出预算的通知	0		70	-70		
关于提前下达共青团”阳光巴郎”项目经费预算的通知	8		3	3	1	2
财政厅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53		6	31	8	8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40				20	20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28		9	5	5	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预算的通知	40		11	15	10	4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特殊教育学校[特教班]生活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2		12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6		45	33	20	18

表13

2025年克州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预算的通知	190		80	80	15	1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事务性服务示范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220		60	60	50	5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7		37	3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80岁以上来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和米娜飞体检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51		209	150	57	3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自支持残疾人福利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0		20	20		2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5		20	35	15	15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		3	3	1	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0		20	10	20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卫生健康领域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60		44	7	6	3

表13

2025年克州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 口岸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173		18	141	14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	722		65	73	35	549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22		96	84	24	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表14

2025年克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项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以下	合计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以下		合计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以下	合计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以下
一、利润收入	1473	148	1325	1315	374	941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4	0	44	37	0	37
二、股利、股息收入	0	0	0	0	0	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60	560	0	1624	267	1357
三、产权转让收入	0	0	0	0	0	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0	0	0	0	0
四、清算收入	0	0	0	0	0	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47	0	747	0	0	0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0	0	0	0	0							
收入合计	1473	148	1325	1315	374	941	支出合计	1351	560	791	1661	267	139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7	0	37	37	0	3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0	0	0	0	0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0			0		
上年结转	1324	462	862	704	5	6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779	45	734	395	112	283
							结转下年	704	5	699	0	0	0
收入总计	2834	610	2224	2056	379	1677	支出总计	2834	610	2224	2056	379	1677

表15

2025年克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 上年完成 数的%
		小计	克州本级	地市级及 以下	小计	克州本级	地市级及 以下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473	148	1325	1315	374	941	89.27%
103060119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103060198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1398	73	1325	1315	374	941	94.06%
103060134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	75	75	0				0.00%
	收入合计	1473	148	1325	1315	374	941	89.27%

表16

2025年克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克州 本级	地市 级及 以下	克州 本级	地市 级及 以下	克州 本级	地市 级及 以下	克州 本级	地市 级及 以下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及以下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及以下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及以下	克州本 级	地市级 及以下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51	560	791	560			791			1661	267	1394	267	1357	0	37	0	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4		44				44			37	0	37				37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44		44				44			37	0	37				37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60	560		560						1624	267	1357	267	1357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35	35		35						1569	212	1357	212	1357				
2230208	金融企业资本性支出	63	63		63						55	55	0	55	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2	462		462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47		747				747			0	0	0		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47		747				747			0	0	0		0				
	支出合计	1351	560	791	560	0	0	791	0	0	1661	267	1394	267	1357	0	37	0	0

表17

2025年克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完 成数	2025年预 算数	项 目	2024年完 成数	2025年预 算数
一、利润收入	148	374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 成本支出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60	267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清算收入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 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收入合计	148	374	支出合计	560	26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 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 出		
上年结转	462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45	112
			结转下年	5	
收入总计	610	379	支出总计	610	379

表18

2025年克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48	374	252.70%
103060125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13	0.00%
103060131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39	0.00%
103060134	金融企业利润收入（国资预算）	75	95	126.67%
103060198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73	227	310.96%
合 计		148	374	252.70%

表19

2025年克州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60	560			267	267			4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60	560			267	267			48%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35	35			212	212			606%
2230208	金融企业资本性支出	63	63			55	55			87%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62	462							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出合计	560	560	0	0	267	267	0	0	48%

表20

2025年克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 什坦口岸园 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乌恰县	阿合奇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小计	37	0	16	4	16	1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7	0	16	4	16	1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21

2025年克州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339,849	386,861	113.8%
	其中:保险费收入	217,404	242,978	111.8%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49,985	50,358	100.7%
	利息收入	3,867	4,516	116.8%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	0	0.0%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2,786	204,507	106.1%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23,207	125,552	101.9%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947	12,621	428.3%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875	865	98.8%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742	30,133	160.8%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7,098	5,797	81.7%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1,201	1,878	16.8%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74	305	111.3%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72,170	93,125	129.0%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68,429	90,114	131.7%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0.0%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078	2,136	102.8%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6,150	59,095	105.2%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8,669	21,516	115.2%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5,837	35,859	100.1%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639	1,211	189.5%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表22

2025年克州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308,110	349,778	113.5%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71,849	182,378	106.1%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44,065	154,700	107.4%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980	22,800	207.6%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10,026	11,479	114.5%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9,509	88,045	126.7%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51,762	66,986	129.4%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16,269	19,769	121.5%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5,772	56,555	101.4%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45,782	46,152	100.8%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9,684	10,203	105.4%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表23

2025年克州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5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预 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345,442	387,018	112.0%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 终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 终结余	93,725	118,766	126.7%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 终结余	58,297	66,210	113.6%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 余	126,116	132,392	105.0%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 终结余	67,303	69,650	103.5%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表24

2025年克州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90,095	229,765	120.9%
	其中:保险费收入	110,599	135,542	122.6%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6,395	42,084	115.6%
	利息收入	2,796	3,428	122.6%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1,216	67,256	109.9%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3,501	23,912	101.8%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5,646	100.0%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79	82	103.6%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58	10,288	1843.3%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558	579	103.7%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72,170	93,125	129.0%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68,429	90,114	131.7%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078	2,136	102.8%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6,150	59,095	105.2%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8,669	21,516	115.2%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5,837	35,859	100.1%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639	1,211	189.5%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表25

2025年克州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完成数	2025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90,276	222,144	116.7%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4,437	67,256	104.4%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37,450	40,285	107.6%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58	10,288	1843.3%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9,509	88,045	126.7%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51,762	66,986	129.4%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16,269	19,769	121.5%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5,772	56,555	101.4%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45,782	46,152	100.8%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9,684	10,203	105.4%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表26

2025年克州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4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5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预 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199,622	211,466	106%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6,203	9,424	152%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126,116	132,392	105%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67,303	69,650	103%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第三部分 本级汇总的财政补款“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表 27

2025 年克州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预算 数	2025 年预算 数	比上年预算 数增(减)%
合计	5229.96	5105.85	-2.4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80	23.7	175.00%
2.公务接待费	977.25	903.88	-7.51%
3.公务用车费	4245.91	4178.27	-1.5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40.50	3824.83	-2.9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305.41	353.44	15.73%

一、克州部门（单位）人员及车辆基本情况

2025 年克州本级共 134 个一级预算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共计 6586 人，人员构成：行政人员 2315 人，事业人员 4541 人，离休人员 14 人（退休人员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已经交由社保管理）；公务用车总数 394 辆。

二、“三公”经费口径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包括参加朝觐、学术会议、科技研讨会、国际重大体育赛事申办及参赛费用、文化交流和政府间、单位间交往等。

2、公务接待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际访问、大型活动及外省市交流接待等。

3、公务用车购置：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包括：黄标车淘汰更新、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车辆报废。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日常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三公”经费预算总额情况

1、基本情况

2025 年克州“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5105.85 万元，较上年 5229.96 万元，下降 2.37%，其中：公务接待费 903.8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23.7 万元，公务用车费 4178.27 万元（包括车辆购置费 353.44 万元，车辆运行及维护费 3824.83 万元）。

2、增减变化原因

2025 年“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自治区、自治州相关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控制大型表演活动，减少剪彩、庆祝会、表彰会、研讨会等各类活动，严格控制各类会议、出访活动，严格按照在编车辆按照标准核定公车运行维护费，所有超编车辆一律不予核定车辆经费，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做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州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年初编列对各县（市）转移支付补助预算 1,077,28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47,341 万元，增长 15.84%，其中：返还性支出 4,515 万元，较 2024 年无变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060,730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141,838 万元，增长 15.44%；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12,037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5,502 万元，增长 84.21%。

二、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州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编列对各县（市）转移支付补助预算 2,604 万元，具体项目分县（市）明细见表 1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州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编列对县（市）市转移支付补助预算 37 万元，具体项目分县（市）明细见表 20。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

表28

上年度克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余额 预计执行数
克孜勒苏自治州	163.33	14.20	155.03
克孜勒苏州本级	20.00	5.10	18.47
县市小计	143.33	9.10	136.56
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 什坦口岸园区	0.18	0.00	0.18
阿图什市	48.44	3.40	45.99
阿克陶县	55.81	3.30	53.13
阿合奇县	10.99	0.30	10.28
乌恰县	27.91	2.10	26.98

表29

上年度克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余额 预计执行数
克孜勒苏自治州	127.4	10.7	127.4
克孜勒苏州本级	12.3	3.5	12.3
县市小计	115.1	7.2	115.1
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什 坦口岸园区	2.4	0	2.4
阿图什市	55.93	6.5	55.93
阿克陶县	36.52	0.4	36.52
阿合奇县	3.8	0	3.8
乌恰县	16.45	0.3	16.45

表30

上年度克州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含一般债务限额、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克孜勒苏自治州	290.73	163.33	127.40	24.90	14.20	10.70	282.43	155.03	127.40
克孜勒苏州本级	32.30	20.00	12.30	8.60	5.10	3.50	30.77	18.47	12.30
县市小计	258.43	143.33	115.10	16.30	9.10	7.20	251.66	136.56	115.10
喀什经济开发区伊尔克什坦口岸园区	2.58	0.18	2.40	-	-	-	2.58	0.18	2.40
阿图什市	104.37	48.44	55.93	9.90	3.40	6.50	101.92	45.99	55.93
阿克陶县	92.33	55.81	36.52	3.70	3.30	0.40	89.65	53.13	36.52
阿合奇县	14.79	10.99	3.80	0.30	0.30	-	14.08	10.28	3.80
乌恰县	44.36	27.91	16.45	2.40	2.10	0.30	43.43	26.98	16.45

表31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券发行总额			其中：新增债券额度			其中：再融资债券额度		
	合计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克孜勒苏自治州	36.50	24.90	11.60	24.90	14.20	10.70	11.60	9.60	2.00
克孜勒苏州本级	9.05	8.60	0.45	8.60	5.10	3.50	0.45	0.45	-
县市小计	27.45	16.30	11.15	16.30	9.10	7.20	11.15	9.15	2.00
喀什经济开发区伊 尔克什坦口岸园区	-	-	-	-	-	-	-	-	-
阿图什市	13.50	9.90	3.60	9.90	3.40	6.50	3.60	3.60	-
阿克陶县	10.10	3.70	6.40	3.70	3.30	0.40	6.40	4.40	2.00
阿合奇县	0.75	0.30	0.45	0.30	0.30	-	0.45	0.45	-
乌恰县	3.10	2.40	0.70	2.40	2.10	0.30	0.70	0.70	-

表32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亿元

[illegible]

表33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债券性质	债券金额	实际支出
1	州本级	吐尔尕特口岸管委会	2024年克州本级002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0	0.05
2	州本级	中共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克州本级003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0	0.09
3	州本级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1.00	1.00
4	州本级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一期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2.00	2.00
5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安局	2024年克州本级001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40	0.29
6	州本级	克州教育局	乡镇中心小学办学能力提升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40	0.40
7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第一中学	克州第一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0	0.10
8	州本级	吐尔尕特口岸	吐尔尕特口岸查验迁建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0	0.12
9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克州独立储能项目	八、新型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2.50	2.50
10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一期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40	0.40
11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第一中学	克州第一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0	0.10
12	州本级	克州教育局	克州数字教育基座及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0	0.06
13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大学克州校区）二期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1.20	0.00
14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水利局	克州阿图什市阿腊萨依河出口段防洪工程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10	0.10
15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教育局	克州阿图什市第六小学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0	0.20
16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新城东路改（扩）建项目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60	0.57
17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政法委	阿图什市001建设项目	00 其他	一般债券	0.10	0.10
18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2年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0.50	0.50
19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3年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0.30	0.30
20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4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0.50	0.50
21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交通运输局	哈拉峻乡至确尔库勒盐湖公路建设项目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20	0.05
22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塔合提云片区、葱岭棚户区等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1.50	0.87
23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新城东路改（扩）建项目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20	0.10
24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4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0.50	0.10
25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塔合提云片区、葱岭棚户区等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1.80	0.00
26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4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1.20	0.18
27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工业园区	克州阿图什工业园区（一园四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二期）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20	0.00
28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教育局	阿图什市第八中学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80	0.00
29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水利局	阿图什市哈拉峻乡谢依提村高位水池建设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80	0.00
30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教育局	克州阿图什市第七小学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40	0.00
31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交通运输局	阿克陶县巴仁乡古勒巴格村至克孜勒陶镇红新村道路建设项目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10	0.07
32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阿克陶县维吾尔医院提升工程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0.10	0.10
33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公安局	2024年克州阿克陶县001建设项目	00 其他	一般债券	0.30	0.16
34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克州阿克陶县排碱渠疏通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20	0.20
35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克州阿克陶县排碱渠疏通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20	0.18
36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局	克州阿克陶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工程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30	0.23
37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局项目执行办公室	克州阿克陶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工程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40	0.00
38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克州阿克陶县社区医院及附属工程设施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30	0.09
39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克陶县阳光丽景小区、惠民小区及白山小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十、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债券	0.30	0.30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债券性质	债券金额	实际支出
40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项目执行办公室	阿克陶县普通高中阶段提升改善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0	0.00
41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项目执行办公室	阿克陶县义务教育阶段提升改善基础配套设施工程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40	0.00
42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水利局	阿克陶县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20	0.00
43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阿克陶县城乡环境提升改造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50	0.00
44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阿克陶县木吉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10	0.00
45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水利局	喀什噶尔河“十四五”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阿克陶县片区工程项目（一期）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10	0.00
46	阿合奇县	库兰萨日克乡人民政府	阿合奇县库兰萨日克乡吉勒得斯村渠首及渠道改建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10	0.10
47	阿合奇县	阿合奇县水利局	阿合奇县农村饮用水水源地迁改工程（色帕巴依乡、库兰萨日克乡、良种场供水系统并网改造建设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20	0.20
48	乌恰县	乌恰县农业农村局	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居鲁克巴什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10	0.03
49	乌恰县	乌恰县农业农村局	乌恰县康苏镇克孜勒苏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0	0.03
50	乌恰县	乌恰县交通运输局	克州乌恰县乌鲁克恰提乡库尔干村、琼铁热克苏自然村道路建设项目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50	0.14
51	乌恰县	乌恰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站站	克州乌恰县康苏镇至玛依咯克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30	0.21
52	乌恰县	乌恰县水利局	乌恰县康苏水库工程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30	0.03
53	乌恰县	乌恰县住建局	乌恰县自来水厂改扩建工程	三、农林水利	专项债券	0.20	0.16
54	乌恰县	乌恰县文旅局	克州乌恰县玉其塔什草原景区旅游服务换乘中心配套建设项目	五、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0.10	0.07
55	乌恰县	乌恰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站	克州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依买克、乔尔波引水灌溉工程	三、农林水利	一般债券	0.80	0.47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34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还本付息预计执行及本年度还本付息预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克州	本级	喀什经济开发区 伊尔克什坦口岸 园区	阿图什市	阿克陶县	阿合奇县	乌恰县
一、上年度发行预计执行数	36.50	9.05	-	13.50	10.10	0.75	3.10
（一）一般债券	23.80	5.55	-	7.00	7.70	0.75	2.80
其中：再融资债券	9.60	0.45	-	3.60	4.40	0.45	0.70
（二）专项债券	12.70	3.50	-	6.50	2.40	-	0.30
其中：再融资债券	2.00	-	-	-	2.00	-	-
二、上年度还本预计执行数	12.65	0.65	-	5.16	4.99	0.65	1.20
（一）一般债券	12.65	0.65	-	5.16	4.99	0.65	1.20
（二）专项债券	-	-	-	-	-	-	-
三、上年度付息预计执行数	8.73	0.75	0.09	3.21	2.82	0.46	1.39
（一）一般债券	4.85	0.46	0.01	1.50	1.69	0.34	0.85
（二）专项债券	3.88	0.30	0.09	1.71	1.12	0.12	0.53
四、本年度还本预算数	-						
（一）一般债券	1.34	0.20		0.57	0.50	0.03	0.05
其中：再融资	1.00	0.15	-	0.45	0.40	-	-
财政预算安排	0.34	0.05	-	0.12	0.10	0.03	0.05
（二）专项债券	-	-	-	-	-	-	-
其中：再融资	-	-	-	-	-	-	-
财政预算安排	-	-	-	-	-	-	-
五、本年度付息预算数	8.93	0.91	0.09	3.26	2.82	0.45	1.39
（一）一般债券	4.81	0.55	0.01	1.43	1.65	0.33	0.85
（二）专项债券	4.12	0.37	0.09	1.83	1.17	0.12	0.54

表35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1	州本级	吐尔尕特口岸管委会	2024年克州本级002建设项目	0605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24
2	州本级	中共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委员会	2024年克州本级003建设项目	0605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24
3	州本级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建设项目	0904 职业教育	专项债券	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0.0241
4	州本级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学院）	060202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2.2	0.0440
5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政府	2024年克州本级001建设项目	1399 其他社会保障	一般债券	0.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	1.97	0.0079
6	州本级	克州教育局	乡镇中心小学办学能力提升项目	060202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0.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	2.18	0.0087
7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第一中学	克州第一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060203 普通高校学生宿舍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	2.18	0.0022
8	州本级	吐尔尕特口岸	吐尔尕特口岸查验迁建建设项目	1399 其他社会保障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	2.18	0.0044
9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能源局	克州独立储能项目	030404 独立新型储能	专项债券	2.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2.39	0.0598
10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学院）	060202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0.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74
11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第一中学	克州第一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060203 普通高校学生宿舍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18
12	州本级	克州教育局	克州数字教育基座及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060202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18
13	州本级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新疆天山职业技术学院）	0904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1.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25	0.0270
14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水利局	克州阿图什市阿图什萨依河出口山口段防洪工程	0402 水利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24
15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教育局	克州阿图什市第六小学建设项目	060203 普通教育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47
16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新城东路改（扩）建项目	0205 城市轨道交通和市政	一般债券	0.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141
17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政法委	阿图什市001建设项目	00 其他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24
18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2年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0904公共租赁住房	专项债券	0.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0.0121
19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3年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0904公共租赁住房	专项债券	0.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0.0072
20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4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0902保障性租赁住房	专项债券	0.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0.0121
21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交通运输局	哈拉峻乡至确尔库勒盐湖公路建设项目	0204 农村公路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2.2	0.0044
22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塔合提云片区、葱岭棚户区等棚户区	0604 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	1.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34	0.0351
23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新城东路改（扩）建项目	0205 城市轨道交通和市政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37
24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4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0902 保障性租赁住房	专项债券	0.5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32	0.0116
25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塔合提云片区、葱岭棚户区等棚户区	0903 棚户区改造（主要	专项债券	1.8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32	0.0418
26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建设局	克州阿图什市2024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0903 棚户区改造（主要	专项债券	1.2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32	0.0278

表35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27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工业园区	克州阿图什工业园区（一园四区）基础设施提升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2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2.39	0.0048
28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教育局	阿图什市第八中学建设项目	0902 普通高中	一般债券	0.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148
29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水利局	阿图什市哈拉峻乡谢依提村高位水池建设项目	1599 其他农林水利建设	一般债券	0.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148
30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教育局	克州阿图什市第七小学建设项目	0901 义务教育	一般债券	0.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074
31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交通运输局	阿克陶县巴仁乡古勒巴格村至克孜勒陶镇红新村	0207 综合交通枢纽（含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24
32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卫生健康委员	阿克陶县维吾尔医院提升工程项目	1299 其他医疗卫生	专项债券	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0.0024
33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公安局	2024年克州阿克陶县001建设项目	0802 公共安全部门场所	一般债券	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2.2	0.0066
34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克州阿克陶县排碱渠疏通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	1599 其他农林水利建设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	1.97	0.0039
35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克州阿克陶县排碱渠疏通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	0401 农业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	2.18	0.0044
36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局	克州阿克陶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工	060202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	2.18	0.0065
37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项目执行	克州阿克陶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工	060202 职业教育	一般债券	0.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74
38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卫生健康委员	克州阿克陶县社区医院及附属工程设施建设项目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	一般债券	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55
39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克州阿克陶县阳光丽景小区、惠民小区及白山小	0903 棚户区改造（主要	专项债券	0.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32	0.0070
40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项目执行	阿克陶县普通高中阶段提升改善基础配套设施工	0902 普通高中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037
41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教育项目执行	阿克陶县义务教育阶段提升改善基础配套设施工	0901 义务教育	一般债券	0.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074
42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水利局	阿克陶县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599 其他农林水利建设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037
43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阿克陶县城乡环境提升改造项目	1399 其他社会保障	一般债券	0.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25	0.0113
44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农业农村局	阿克陶县木吉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50106 农村人居环境整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25	0.0023
45	阿克陶县	阿克陶县水利局	喀什噶尔河“十四五”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	1599 其他农林水利建设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25	0.0023
46	阿合奇县	库兰萨日克乡人民政府	阿合奇县库兰萨日克乡吉勒得斯村渠首及渠道改	150301 防汛抗旱水利提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2.32	0.0023
47	阿合奇县	阿合奇县水利局	阿合奇县农村饮用水水源地迁改工程（色帕巴依	0402 水利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4	0.0037
48	乌恰县	乌恰县农业农村局	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居鲁克巴什村乡村振兴示	1399 其他社会保障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2.32	0.0023
49	乌恰县	乌恰县农业农村局	乌恰县康苏镇克孜勒苏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1599 其他农林水利建设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2.32	0.0023
50	乌恰县	乌恰县交通运输局	克州乌恰县乌鲁克恰提乡库干村、琼铁热克苏	0207 综合交通枢纽（含	一般债券	0.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118
51	乌恰县	乌恰县农村饮水安全管	克州乌恰县康苏镇至玛依喀克供水安全保障工程	0402 水利	一般债券	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71
52	乌恰县	乌恰县水利局	乌恰县康苏水库工程	0402 水利	一般债券	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2.35	0.0071

表35

上年度克州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53	乌恰县	乌恰县住建局	乌恰县自来水厂改扩建工程	040401 供水	专项债券	0.2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2.52	0.0050
54	乌恰县	乌恰县文旅局	克州乌恰县玉其塔什草原景区旅游服务换乘中心	01101 文化旅游	专项债券	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0.0024
55	乌恰县	乌恰县农村饮水安全管	克州乌恰县波斯坦铁列克乡依买克、乔尔波引水	1599 其他农林水利建设	一般债券	0.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1.85	0.0148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36

上年度克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务表

单位：亿元

地区	专项债券收入	专项债券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专项收入情况
克孜勒苏州本级	3.5	3.50	0.38	0.38

表37

上年度克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债券金额	债券类型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
合计				3.50					4.6373
1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	克孜勒苏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建设项目	1.00	专项债券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2.41	1.2410
2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克州独立储能项目	2.50	专项债券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	2.39	3.3963

备注：所有专项债券在进入项目储备库之前，全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反映项目收支预算总体平衡方案和分年平衡方案，并经过独立第三方进行评审。

一、2024年度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

2024年度克州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290.73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32.3亿元，所属县市政府债务限额为258.43亿元。

（一）政府债务限额分类型情况。

1.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4年度克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163.33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20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143.33亿元。

2.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4年度克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127.4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12.3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115.1亿元。

（二）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1.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情况。2024年度克州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14.2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5.1亿元，所属县市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9.1亿元。

2.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2024年度克州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10.7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为3.5亿元，所属县市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7.2亿元。

二、2024年度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4年度克州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282.43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290.73亿元内，其中：克州本级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30.77亿元，所属县市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

为 251.66 亿元。

（一）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2024 年度克州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55.03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8.47 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36.56 亿元。

（二）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2024 年度克州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27.4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2.3 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15.1 亿元。

三、2024年度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克州发行政府债券36.5亿元（新增债券24.9亿元、再融资债券11.6亿元），其中：克州本级发行政府债券9.05亿元（新增债券8.6亿元、再融资债券0.45亿元），所属县市发行政府债券27.45亿元（新增债券16.3亿元、再融资债券11.15亿元）。

（一）新增一般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4 年度克州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14.2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5.1 亿元，所属县市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9.1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农林水利等领域（详见表 33）。债券期限分别是 3、5、7、10、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09%，债券还本付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4 年度克州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10.7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3.5

亿元，所属县市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7.2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社会事业、保障性安居工程、市政和产业园基础设施、农林水利、新型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详见表 33）。债券期限分别是 10、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37%，债券还本付息通过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三）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4 年度克州发行再融资债券 11.6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9.6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 0.45 亿元，所属县市发行再融资债券 11.15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9.15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债券期限分别是 5、7、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17%。

四、2024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度克州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21.38亿元（本金12.6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3.05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9.6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8.73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5亿元（本金0.6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2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4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0.85亿元），所属县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9.88亿元（本金12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2.85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9.1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7.88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4 年度克州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17.5 亿元（本金 12.6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3.05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9.6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85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1.11 亿元（本金 0.6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2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4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46 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16.39 亿元（本金 12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85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9.1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39 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4 年度克州政府专项债券财政预算安排付息总额 3.88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券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38 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专项债券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3.49 亿元。

五、2025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5年度克州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10.27亿元（本金1.34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34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1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8.93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21亿元（本金0.2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05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1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1.01亿元），所属县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9.06亿元（本金1.14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29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8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7.92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度克州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6.15 亿元（本金 1.34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34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81 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0.75 亿元（本金 0.2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05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1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55 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5.4 亿元（本金 1.14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29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8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26 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5年度克州政府专项债券财政预算安排付息总额4.12亿元，其中：克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券财政预算安排付息0.46亿元，所属县市政府专项债券财政预算安排付息3.66亿元

六、2024年度本级政府专项债务情况。

2024 年度克州地本级政府专项债券发行 3.5 亿元、支出 3.5 亿元，专项债券付息 0.38 亿元，专项债券项目对应专项收入共计 0.38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职业教育、独立新型储能等重点领域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债券期限分别是 10、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4%，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已足额列入年初财政预算，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一、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2025年克州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6659万元,其中: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85048万元,其中:阿图什市29545万元、阿克陶县38282万元、乌恰县9940万元、阿合奇县7281万元。

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21271万元,其中:阿图什市8524万元、阿克陶县8235万元、乌恰县2388万元、阿合奇县2124万元。

2025年克州本级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40万元。其中:阿图什市112万元、阿克陶县128万元、乌恰县58万元、阿合奇县42万元。

对应文件已在克州人民政府网站中公开。

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相关政策法规。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克财字规〔2021〕18号)文件已于2021年8月24日印发并施行,具体附下文。

三、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管理信息。

已对克州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信息在克州人民政府信息网站公开公示。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局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乡村振兴局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局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文件

克财字规〔2021〕18号

关于印发《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族宗教事务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结合自治州实际，研究制定了《克

致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经自治州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021年8月24日

附件: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扩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文件规定,结合我州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衔接资金是指各级财政通过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县(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

第二章 资金使用

第三条 衔接资金应当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体目标和工作要求,统筹整合使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效益。具体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补助等支出。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部门预算安排。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调整规范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3. 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对跨省区就业的脱贫劳动力中央衔接资金可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自治区衔接资金可对疆内跨地（州、市）就业的脱贫劳动力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采取扶贫车间（卫星工厂）、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促进返乡在乡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对稳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的扶贫车间（卫星工厂）继续给予奖补，对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龙头企业、国有农垦企业、合作社等给予支持。继续向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安排“雨露计划”补助。

（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1. 培育和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年度到县的中央衔接资金原则上不低于 50%用于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支持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发展国有经济。

2.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污水垃圾清运处理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以及农户庭院整治、三区分离、改厨、改厕、住房加固节能改造等。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3. 确保衔接资金完成实施兴边富民行动、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专项任务。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

第四条 衔接资金（含项目管理费）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

1. 单位基本支出；
2. 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3. 修建楼堂馆所;
4. 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5. 偿还债务和垫资;
6. 弥补企业亏损;
7.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8. 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偿还易地扶贫搬迁长期低息贷款按有关计划执行;用于易地扶贫搬迁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资金管理

第五条 各县(市)财政部门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本级衔接资金,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

第六条 衔接资金安排应综合考虑脱贫县规模和分布,兼顾脱贫县的实际情况,对国家和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予以倾斜。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强化县级管理责任,县级可统筹安排不超过 30%的到县衔接资金,支持非贫困村发展产业、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及县级乡村振兴规划相关项目。

第七条 各县(市)要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要从项目库选择,且符合本办法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的项目,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村级微小型

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各县（市）要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八条 各级乡村振兴、发展改革、民委、农业农村、林草等部门为衔接资金的项目主管部门。州级项目、资金主管部门开展规划编制、项目实施管理和资金监管等所需工作经费，由州财政予以保障。县级可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衔接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不足部分由各县（市）财政解决。项目管理费应当实行分账管理。

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规划、前期设计、评审、招标、项目公示公告、成果宣传、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第九条 自治州财政部门在收到自治区资金文件通知后，及时书面通知项目主管部门，并在5日内将指标或资金下达至各县（市）财政部门。各县（市）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报告项目主管部门，并由县级项目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从项目库中遴选项目，及时拟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使用方案，并逐级上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条 衔接资金项目执行报备制。各县（市）收到地州转批的自治区提前下达预算指标或当年资金文件后，应当在20日内

确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报县级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批，并在10日内向州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州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审查各县（市）备案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并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核后，10日内向自治区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备案后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发生变更，按同样步骤和时限予以报备。

第十一条 衔接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各县（市）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规定和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属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范围的，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

第十二条 各县（市）衔接资金执行进度纳入自治州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预算执行进度。

各县（市）要定期清理盘活历年结转结余资金。上年结转资金应当按照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对连续两年形成结转结余的资金，由州财政局统一收回，将资金倾斜至项目执行较好的县市。

第十三条 各级财政和项目主管部门根据以下职责分工履行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职责。

（一）项目主管部门负责资金和项目具体使用管理、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工作，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建立完善监管制度，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

项目主管部门承担衔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主体责任,负责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项目库建设,组织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督促项目责任部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避免资金闲置、浪费或挪用,并按月向同级财政部门通报项目推进和资金支出情况,确保完成衔接资金年度支出任务。

(二)各级财政部门负责衔接资金的预算安排和资金拨付,加强资金监管,加快资金拨付,监控资金支出进度,督促项目主管部门落实支出责任。

第十四条 各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应当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并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

第十五条 各级项目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推进政务公开,将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安排、扶持对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进行公告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一)各县(市)要通过报刊、广播、电视、政府门户网等,公告资金规模、分配依据、分配结果。并将衔接资金项目名称、项目内容、补助金额、来源渠道、实施地点、实施期限、预期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等进行事前公示、事后公告。

(二)各乡镇、各行政村要通过本级乡镇服务大厅、村政务公开栏等进行公告公示,将衔接资金项目名称、项目内容、补助

金额、来源渠道、实施地点、实施期限、预期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等进行事前公示、事后公告；直补到户（人）衔接资金项目除在中心村公告公示外，还要在各村醒目位置进行公告公示。

第四章 资金申请与拨付程序

第十六条 项目实施单位由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按规定程序进行委托。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项目施工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备齐相关证明材料，报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无误后报财政部门。各县（市）财政部门根据项目责任部门提交的资金使用用款计划，以复核项目实施单位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等为依据，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并将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作为分类台账的备查资料存档。

（一）各县（市）项目主管部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可采取工程竣工决算后一次性支付或按工程进度分批次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二）经各县（市）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财政部门可预付部分项目启动资金，比例根据实际自行确定。预付资金在项目资金支付时抵扣。预付资金总额原则上不超过应付该项目资金总额的 50%，其中：基础建设类项目预付资金原则上不超过 30%，。

（三）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及时追回、收回。

第十七条 衔接资金实行以下国库集中支付程序；

（一）各县（市）财政局根据项目主管部门确定的项目和金额，及时将指标分解下达到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各县（市）财政局下达指标时，原则上支付方式选择财政直接支付。

（二）各县（市）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依据财政局下达的资金指标，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项目施工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备齐相关证明材料，提交项目主管部门。

（三）各县（市）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提交的支付申请、证明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后反馈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项目主管部门同时保存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四）各县（市）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依据项目主管部门反馈意见，在“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一体化业务库”中新增“单位指标增加通知单”制做资金使用计划指标，携带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财政局审核。

（五）各县（市）财政局按照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提交的用款计划，复核项目实施单位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等，以此为依据“通过”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上报的资金使用计划指标。同时保存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提交的支付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六）各县（市）项目责任部门或项目主体根据支付计划额度，提出支付申请，通过财政资金支付流程发送到代理银行，代理银行将资金支付到项目实施单位。

第十八条 补助类资金由各县（市）财政部门根据项目主管部门安排的项目计划及时下达各乡镇预算指标，各乡镇根据需求申请资金，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报送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审核无误后，乡镇根据资金需求报送用款计划，经财政部门审核批准报送国库科及国库支付中心执行用款计划。县市财政局将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作为分类台账的备查资料存档。

补助类资金原则上采取“一卡通”发放；如有特殊情况，可将资金拨付至乡镇，乡镇应及时办理支付手续，避免资金在乡镇长时间闲置。

第十九条 各县（市）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支付申请文件或申请表；
- （二）承担项目建设任务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三）项目建设（扶持）合同书；
- （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概算（指基本建设类项目）、项目投资预算（指非基本建设类项目）；

（五）基本建设类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及采购合同书；非基本建设类项目采购合同和项目主管单位签署的验收单；

（六）工程项目支出有效证明材料包括：增值税发票等合法原始凭证（补助类项目不需提供）。给扶持对象的补助发放表内容应包括：姓名、入户项目编号、住址、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补助金额、银行卡号、银行支付凭证等；实物补助发放表内容包括：姓名、入户项目编号、住址、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以及实物名称、规格、数量、金额等。以上须由领取人、经办人、监督人签字确认，严禁代领、代签；

（七）项目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验收单；

（八）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决算表；

（九）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签字的竣工工程移交材料和项目后期管护责任书。

各县（市）应结合当地项目管理实际，在上述材料清单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细化。

第二十条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财政部门不予支付资金：

（一）项目未列入已审批并备案的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超出资金使用范围规定的；

（三）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

(四)擅自调整项目计划和项目建设内容的;

(五)其他按财务管理规定不予支付资金的。

第二十一条 项目竣工验收后,项目实施单位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各县(市)项目主管部门提出资金支付申请;项目主管部门应在收到项目实施单位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对符合支付条件的申请,各县(市)财政部门应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5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对不符合支付条件的,各县(市)财政部门应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2个工作日内明确回复。

第二十二条 项目责任部门是项目核算主体,要严格按照财务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保管项目支出有效证明材料等原始凭证资料。并对衔接资金支出进度及使用绩效承担主体责任

第二十三条 各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按照专人、专账管理要求,建立资金分类台账,按月核对收入、支出、结余数额,并保存对账记录及相关档案资料,实时掌握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

第二十四条 继续按规定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脱贫县,衔接资金使用按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关要求执行。

第二十五条 各级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衔接

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工作中，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以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各县（市）应根据本实施细则，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报州财政局和项目主管部门备案，抄送州县审计部门。

第二十七条 本细则自下发之日起执行，由自治州财政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解释。《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克扶贫领字〔2018〕38号）同时废止。自治州其他有关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的制度、办法及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执行本办法。

抄送：州审计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财政监督检查科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8月24日印发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自治州 2025 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情况说明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自治区和兵团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全面落实自治州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会精神，自治州经济工作会议、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持续在“提质增效”上下功夫，健全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着力推动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精准、更可持续，财政资金使用效能不断提升，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2025 年自治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点任务

一是优化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工作机制。依托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建立财政项目支出“全覆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清单，在落实制度规定的基础上，对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研究确定的重大项目以及民生支出项目，根据部门单位情况和项目支出特

点，实事求是的进行分析研究，充分征求相关方意见后提出绩效结果应用要求，精准提升财政监管力度和质量。**二是提升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质量。**提高评价层次，把评价重点逐步从对单个、独立的项目评价向对重大政策评价、部门单位整体评价、下级政府预算综合评价方向拓展，通过评价在更大视角、更宏观的层面上分析研究重大财政政策实施成效、部门单位核心业务履职需求、基层财政可持续能力等，为持续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依据。研究制定自治州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全周期”操作规范，将评价业务流程和工作要求规范化、标准化，为第三方机构实施评价提供科学、高效指导。**三是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水平。**加快分行业分领域绩效评价标准体系研究，合理优化调整绩效评价的指标、权重，力求真实准确反映不同项目实际成效，不断提高绩效评价的科学性。**四是强化对第三方机构执业质量监管。**按照自治区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办法，加大对第三方机构执业成果考核和年度信用评价评级，杜绝“劣币驱逐良币”现象，切实提升第三方机构服务水平。

二、深化自治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具体工作措施

（一）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1.强化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州本级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有关事宜的通知》规定，自治州各

地各部门单位年度部门预算申请新增项目支出、年中申请追加新增重大事业发展类项目支出时，必须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撰写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未实施事前绩效评估或评估报告审核结果为“部分支持”、“不支持”的，原则上不安排预算。

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负责审核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对重大项目（自治区本级总投资在5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各地县可根据实际研究确定额度）或专业性较强项目，可引入第三方机构独立实施再评估。

2.严格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自治州各地各部门单位申请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包括：年初部门预算和年中追加项目），必须按《自治区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自治区预算绩效共性项目指标体系》规定，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审核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无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且拒不调整的项目，不安排预算。

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实时进行跟踪，确保自治区、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下达的共同事权以及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除应急救灾类等年初确实无法确定绩效目标的转移支付外），全部随资金拨付文件同步下达分区域、到项目的绩效目标。具体分解下达的绩效目标，

可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的基础上进行适当细化，要确保分解后各项指标值与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值匹配。

经财政部门审核确定的绩效目标，原则上不得调整。部门单位在预算执行中，如遇项目预算调整或外部条件发生巨大变化、项目无法正常实施的情况，确需调整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可在监控节点，按程序报财政部门批准后进行调整并补充公开。

3.加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力度。以 2025 年 5 月、8 月底为节点，由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负责对本部门单位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监控，在监控节点次月 10 日前将监控结果报同级财政部门。

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审核绩效监控结果。按监控业务规则，建立完整工作台账，对监控结果不佳的项目，认真督促部门单位整改到位。对连续两次绩效监控审核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不得评为“优”、“良”档次。

注重发现苗头性问题，重点关注 2024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差”项目在本年度监控结果，持续强化跟踪督导，确保部门单位落实落细。

4.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2025 年 3 月底前，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负责对本部门单位 2024 年度所有项目支出开展单位绩效自评，填报绩效自评表，报同级财政部门。2025 年 4 月

底前，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选择不低于本部门单位 2024 年度项目预算安排总额 20% 的项目（优先选择以前年度未实施部门评价的重点项目及一次性项目），组织实施部门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同级财政部门。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完成本级部门单位所有绩效自评表、评价报告的审核，形成本级部门单位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为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提供参考依据。

做优财政重点绩效评价。2025 年 7 月底前，各级财政部门优先选择当地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及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投资规模大的重点项目（州本级不少于 10 个、各县（市）不少于 5 个），通过政府采购择优选择第三方机构独立实施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5. 优化绩效评价结果形成。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要严格落实制度规定，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向人大报告制度，完善财政与审计、监督检查等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形成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合力。一是对审计、财会监督等检查发现问题的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不得评为“优”、“良”档次，对财政资金使用存在重大问题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直接列入“差”档次。二是 2025 年 6 月底前，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结合日常管理情况，按一定比例，随机抽取项目，组织力量对部门单位填报的绩效自评核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真实性核查，发现问题可根据情况进一步延伸进行实地检查。对核查发现真实性

存在问题的项目实行“一票否决”，收回资金并严肃追究项目实施单位和项目负责人的绩效责任。

6.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严格执行《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关于加强和规范自治州本级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导向。**一是**推动加强和改进资金管理，各级财政部门要依据评价结果，主动采取通报批评、约谈等多种方式，以问题为导向，督促部门单位从完善工作机制、政策制度、加强管理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整改，提高资金绩效。**二是**削减低效无效支出，落实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项目预算安排中，对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差”的项目，按比例扣减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各县（市）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报自治州财政局备案。

7.做好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自评。根据安排，由自治州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对2024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绩效自评，形成绩效自评报告。财政局各业务科室初审合格后，由财政局财政绩效评价中心负责组织专家和第三方机构对自评报告进行审核打分，对打分结果低于90分的报告退回整改。审核合格后，由自治州项目主管部门、财政局业务科室将自评报告上报自治区部门及财政厅业务处室。

8.全面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2025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后，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以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按照承担职责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设置 2025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2025 年 4 月底前，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对 2024 年度整体情况实施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以 2025 年 6 月底为节点，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对整体支出进行绩效监控，形成监控报告，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部门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纳入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体系。

9.全面实施“四本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由财政局社会保障科、企业科牵头，各县（市）财政部门具体负责，将社保基金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实施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构成管理闭环。2025 年 11 月底前，由财政局社保科、企业科负责对全州年度社保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进行总结，报自治区相关处室。

10.推进其他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绩效管理。由财政局政府债务管理中心、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中心牵头，各县（市）财政部门具体负责，将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实施绩效

评价和结果应用，构成管理闭环。2025年11月底前，财政局政府债务管理中心、乡村振兴管理中心负责对全州年度政府专项债项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进行总结，报自治区相关处室。

（二）加大对县（市）预算绩效管理指导力度。

加强对县（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考核。财政部门负责将预算绩效管理明细材料、汇总表及佐证材料，分别于每季度结束后6天内，通过全州预算绩效管理上下级互联系统上报自治州财政局。州财政局财政绩效评价中心组织力量，按不低于10%比例随机进行抽检并对重点项目关键指标进行真实性核查，核查结果作为对各县（市）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依据。

（三）加大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建设力度。

依托信息技术，创新管理方式，以全区预算绩效上下级互联系统为基础，配合自治区做好预算绩效大数据研究和应用力度，降低大规模数据分析成本。按照财政厅财政数字化总体规划，加大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与“一体化”系统衔接力度，进一步整合资源，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供科学、可靠的依据。

（四）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

1.稳步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绩效目标公开，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负责将财政部门审核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

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向社会公开。预算执行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调整后，部门单位应及时将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补充进行公开。**二是**绩效评价公开，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负责将财政部门审核后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评价报告等随部门决算，同步向社会公开。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由财政部门、被评价单位负责按规定将第三方机构评价报告脱密后进行“双公开”。**三是**部门单位整体绩效公开，自治州各县（市）各部门单位负责将财政部门审核后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公开。

2025年8月底前，由州财政局财政绩效评价中心牵头，组织实施全州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检查，检查结果纳入对各县（市）年度考核体系。

2.提高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执业质量。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要认真落实对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活动定向检查和不定向抽查相结合的监督检查机制。对存在违法违规线索的绩效评价活动开展定向检查；对日常监管事项，通过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等方式开展不定向检查。

3.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一是在2025年3月底前，线上组织召开各县（市）预算绩效管理座谈会，及时总结2024年度工作情况，研究部署2025年度工作。二是2025年8月底前，州本级及县（市）财政部门负责结合工作实际，在“全过程”预算绩效

管理各环节，灵活运用线上授课、线下会审等组织开展本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培训，有针对性的对预算绩效管理薄弱的部门单位、县（市）财政部门实施点对点辅导。确保本级部门单位及时、准确了解和掌握自治区预算绩效管理政策规定。

4.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力度。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要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2025年度，州本级发布宣传稿件不少于4篇，各县（市）不少于2篇。

5.认真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总结考核工作。2025年11月底前，积极推动各县（市）党委、政府以及自治州本级部门单位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年度工作总结报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同时抄送自治州财政局。财政局财政绩效评价中心负责汇总各县（市）、各部门单位总结材料，形成自治州年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总结报告，连同自治州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情况，报自治州党委、人民政府。考核结果纳入自治州绩效考核范围，并通报至各县（市）党委、政府及州本级部门单位。

三、做好自治州2025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

为全面、系统、深入开展自治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肃工作纪律，严格工作要求，确保预算绩效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提出如下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自治州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安排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是确保财政管理“提质增效”的重要保障。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各县（市）各部门单位要从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深刻认识和理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对政府治理能力和预算管理水平提升的重大意义，不折不扣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加快预算与绩效融合进程，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自治州各级财政部门要切实履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管理职责，层层压实责任。财政局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中心总牵头，负责建立自治州年度工作推进总台账，督促指导局相关业务科室、各县（市）财政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财政局社保科负责自治州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财政局企业科负责自治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管理；财政局债务管理中心负责自治州地方政府债务资金预算绩效管理；财政局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中心负责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管理；财政局相关业务处室负责督导自治州本级对口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各县（市）财政部门负责本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统筹推进绩效工作。坚持按照事前安排部署、事中监督检查、定期报告、质量管控，事后评价和结果应用的完整管理闭环，

统筹推进绩效管理各项工作。进一步强化与人大、审计等的沟通协调，主动对部门单位提供指导服务，共同构建上下联动、左右互通、人人讲绩效用绩效的良好工作氛围。

（四）严肃追责问责。对自治州财政局相关科室、各县（市）财政部门不履行绩效管理职责、工作出现重大缺项漏项、被财政厅扣款或批评的，追究厅相关科室、各县（市）财政部门主要负责人责任。对部门单位长期以来绩效工作开展不力、推诿扯皮、评价结果差的，由同级财政部门提出追责意见，报同级人民政府对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追责。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克州政府预算专业名词解释

公共财政：指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进行的政府收支活动模式或财政运行机制模式，国家以社会和经济管理者的身份参与社会分配，并将收入用于政府公共活动支出，为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保证国家机器正常运转，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一般公共预算：原公共财政预算，按照预算法要求，更名为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债券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设预算周转金和年终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收入、转移性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政府

性基金支出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支出、转移性支出、年终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建立、按规定程序审批通过、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

部门预算：指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经各级政府财政部门汇总审核后提交立法机关依法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主要包括部门收入、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等内容。

调入资金：是指各级财政因平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而从基金结余和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安排或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预备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预算应当按照本级政府预算支出额的 1%至 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税收返还：指 1994 年分税制改革和 2002 年所得税收入分享改革后，为保证地方既得利益，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收入部

分，给予地方的补偿。包括增值税消费税“两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转移支付制度：是为了弥补财政实力薄弱地区的财力缺口，均衡地区间财力差距，实现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由上级财政安排给下级财政的补助支出。可分为：中央对自治区的转移支付制度、自治区对下转移支付制度两个层次。现阶段，中央对自治区的财政转移支付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其他专项转移支付等。

增收和超收：增收是指预算执行结果比上年增加的财政收入。超收是指财政收入执行结果超过年初预算安排的财政收入。

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根据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规定，中央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地方政府在国务院批准的限额内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限额，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并在批准的限额内举借和偿还债务。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融资，由地方政府发行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偿还的政府债券。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融资，由地方政府发行主要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券。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

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和质量，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使政府行为更加务实、高效。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预算部门（单位）：是指与财政部门有预算缴拨款关系的国家机关、政党组织、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独立核算的法人组织。

绩效目标：是绩效评价的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由预算部门在申报预算时填报。

基本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中安排的基本支出在一定期限内对本部门（单位）正常运转的预期保障程度。一般不单独设定，而是纳入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统筹考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依据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要求，设立并通过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指中央部门及其所属单位按照确定的职责，利用全部部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中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年度绩效目标：是指中央部门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绩效管理是指财政部门 and 行业部门及其所属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对象，以绩效目标的设定、审核、批复等为主要内容所开展的预算管理活动。

绩效目标设定：是指部门或其所属单位按照部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向财政部门或主管行业部门报送绩效目标的过程。

保障工资性支出：是指对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津贴补贴、各类社会保障缴费、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等给予全额保障，按政策给予社会各类人员的各项补贴支出给予全额安排保障，对提高基本工资标准支出给予足额保障。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运转支出：是指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运行支出给予足额保障。对机构改革事项给予保障。

保障基本民生支出：是指对就业、教育、医疗等基本民生工程支出给予足额保障。